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bin Bank Co., Ltd.**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8)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披露之資料外，本行董事會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6(2)段之規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提供以下資料：

本集團並無沒收任何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僱員處理的供款)。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之應繳供款。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之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鄧新權

中國哈爾濱，2021年9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新權、呂天君及孫飛霞；非執行董事趙洪波、張憲軍、于宏及郎樹峰；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彥、張崢、侯伯堅及靳慶魯。

\*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存款業務。